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OX

WINOX HOLDINGS LIMITED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8)

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8,350,000港元。
- 本集團營業額達519,470,000港元，增長30.3%。
- 本集團毛利為224,600,000港元，增長31.6%。
- 本集團淨利潤為112,885,000港元，增長24.1%；剔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13,48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240,000港元)，經調整純利達126,369,000港元，增長31.3%。
- 每股盈利為26.2港仙，增長7.8%；剔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13,484,000港元，經調整每股盈利為29.30港仙，增長14%。
-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6港仙。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全體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截至本財政年度止，本集團的營業額上升 30.3% 至 519,470,000 港元。本集團年度溢利為 112,885,000 港元，而去年則為 90,979,000 港元。本年度每股盈利為 26.2 港仙（二零一零年：24.3 港仙）。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6 港仙，並待股東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連同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及二零一二年一月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 2 港仙及每股 3 港仙，二零一一年全年股息為每股 11 港仙。

業務

二零一一年對本公司是別具意義的一年。集團的發展見證了香港工業的轉型及發展，回想集團的錶帶業務於上世紀六十年代初由香港一間只有三十多名工人小型錶帶廠開始；經歷了六、七十年代於香港現代化廠房提升生產，高檔次手錶客戶擴展至歐美各國；至八十年代香港經濟轉型，生產設施落戶中國廣東珠三角地區；到本世紀初，集團業務穩定後，更積極進行升級轉型並在國內成立港資獨資企業。過去數年的亮麗業績令公司足以於二零一一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為集團的發展開啟新的一頁。

二零一一年對本公司亦是充滿挑戰與機遇的一年。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歐洲的主權債務危機揮之不去，各國相繼面對信貸降級以及緊縮開支的壓力，各種經濟問題都可能降低消費意欲。對本集團而言，由於集團大部份客戶為國際知名品牌，歐美經濟的不景氣對他們亦有一定的影響，惟亞洲特別是中國的經濟發展仍然蓬勃，對奢侈品的需求不但沒有受全球經濟不景大氣候影響，反而對奢侈品尤其是高檔次手錶的需求與日俱增。

生產及供應精鋼錶帶乃本集團的主力業務。受惠於亞洲特別是中國消費者對貴價消費品的需求，本集團二零一一年的營業額比二零一零年上升了 30.3%，造就了二零一一年的營業額與溢利均達到雙位數字增長；另一方面，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底，集團手頭的訂單達 355,663,000 港元，接獲訂單情況委實理想。

除了精鋼錶帶外，本集團留意到精鋼製造的配飾品越來越受消費者歡迎，一方面是因為國際知名品牌客戶較前更多選用環保物料，另一方面是因為越來越多消費者欣賞精鋼產品價錢相宜且品質優良的特質。有見及此，本集團在數年前已部署業務多元化，循序漸進地將我們處理精鋼錶帶的技術運用於生產其他產品上，包括時尚飾物及配件、皮帶扣等。雖然這些產品與錶帶相比，在的銷售收入與利潤方面仍有一段距離，但訂單與銷售收入在過往數年穩步上升。這反映市場對精鋼配飾品的認識已見成熟，配帶精鋼飾物亦成時尚，預算精鋼飾物會成為集團的快速增長點。

展望

至本年三月中，希臘的主權債務暫時解決，穩住了歐盟的經濟，美國的經濟亦顯示了初步復蘇的跡象，而中國二零一二年的經濟增長目標預定為 7.5%，此等消息對集團業務上的部署實屬有利。我們將會不斷有策略地擴闊產品的組合，篩選與開拓強大及具潛質的客戶，務求更有效地運用資源，達至更高的生產效益。

我們很清楚面前還有很多挑戰與不明朗的因素，例如人民幣升值、內地工資上升等。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市場的變化，適時地作出調整，以求集團發展的每一步都是穩健的，每一次前進都是邁向預定的目標。

致謝

在此我必須衷心感謝為集團付出努力的員工，特別是多年來堅守崗位的資深員工，感謝他們帶領新加入的同事，令集團能健康成長。希望集團上下在未來的歲月一起努力，穩步向前。

姚漢明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生產成本不斷增加，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度的成績依然彪炳，營業額及溢利均錄得雙位數增長，且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生產高端精鋼產品依舊是我們的業務重點。受惠於中國蓬勃發展的奢華手錶零售市場，錶帶產品繼續是本公司的最大收入來源。由於我們與客戶的合作日趨成熟穩定，精鋼手袋配件及皮帶扣亦呈現升勢。手機相關產品的生產始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並因應潛在客戶的持續增加而逐步加速生產。然而，時尚飾物的銷售額卻略低於預期。

我們亦已透過完成東風村廠房翻新工程實踐惠州擴充計劃。我們正與當地土地管理部門磋商，將惠州湖鎮廠房選址目前獲批准的部分土地用途轉為國有工業用地。

然而，人民幣不斷升值，加上生產成本（尤其是勞工成本）上漲，令本集團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我們繼續留意外部環境的變化及致力達至更好的成本控制及供應鏈管理，以維持本集團可持續經營利潤。

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度的營業額達 519,47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 398,606,000 港元)，較去年增長 30.3%。錶帶、時尚飾物、手袋配件和皮帶扣、以及手機相關產品營業額分別佔收益 81.9%、10.6%、7.0% 及 0.5%。

錶帶營業額較二零一零年的 308,008,000 港元增長 38.0% 至二零一一年的 425,202,000 港元，主要由於中國及亞洲地區對瑞士所製造的國際知名品牌手錶的需求殷切所致。為迎合廣大客戶需求，我們以質量可靠、設計及製造工藝多樣化以及準時交貨取信客戶。與主要客戶建立的穩固業務關係令我們取得大量穩定訂單。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手頭已有錶帶訂單為 286,839,000 港元。

時尚飾物營業額由二零一零年的 69,500,000 港元下降 20.5% 至二零一一年的 55,255,000 港元。為了建立一個強大及優質的客戶群而對各戶進行篩選，致令二零一一年的營業額下降。然而，本集團成功進一步穩固與可持續帶來大額訂單的知名客戶的關係，以及客戶以精鋼代替銅作為時尚飾物的基礎材料，以利用精鋼耐變色、低成本及抗過敏等優點。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集團投入資源為客戶開發時尚飾物新產品樣本，並能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獲得手頭總值 60,185,000 港元的訂單。

手袋配件及皮帶扣營業額由二零一零年的 21,098,000 港元增長 71.5% 至二零一一年的 36,185,000 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該類產品的手頭訂單為 8,639,000 港元。

手機相關配件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投產，營業額為 2,828,000 港元。作為手機市場的新參與者，該市場的競爭較我們預計激烈，然而，我們繼續開發該市場並調整我們的市場營銷策略以建立我們的客戶群。

溢利

本集團股東應佔年度綜合純利增長 24.1% 至 112,885,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90,979,000 港元）。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 26.2 港仙（二零一零年：24.3 港仙），較去年增長 7.8%。剔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 13,484,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5,240,000 港元），年度經調整純利為 126,369,000 港元，較去年增長 31.3%。

年度毛利為 224,6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70,670,000 港元），較去年增長 31.6%。年度毛利率亦輕微增長至約 43.2%（二零一零年：42.8%），此乃透過規模化經營、實行嚴格的成本控制及供應鏈管理不斷提高生產效率所致。

已售商品成本

已售商品成本包括生產原材料成本、勞工及生產費用及其他費用。下表載列期內已售商品成本的各項數據：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直接原材料成本	110,945	94,693
直接勞工成本	121,491	80,221
生產費用及其他費用	62,434	53,022
	<u>294,870</u>	<u>227,936</u>

已售商品成本總額由二零一零年的 227,936,000 港元增長約 29.4% 至二零一一年的 294,870,000 港元。成本增加與營業額激增 30.3% 一致。然而，隨著人民幣升值及勞工成本不斷增加，行業在中國的營商環境已越來越艱難。

二零一一年原材料及勞工成本分別佔已售商品成本總額 37.6% 及 41.2%（二零一零年：41.5% 及 35.2%）。直接成本不成比例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起生效的東莞市最低工資由人民幣 920 元大幅增長 19.6% 至人民幣 1,100 元。主要生產原材料如精鋼棒及精鋼板的價格溫和上升。年內，生產費用及其他費用較去年增長 17.8%，營業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則增長 30.3%。

本集團一方面將透過實行嚴格的成本控制繼續監察直接生產成本，另一方面將調整產品售價以抵銷增加成本。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其他收入為 5,618,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4,055,000 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出售報廢材料、管理費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所得收益所致。

其他費用

儘管二零一一年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的 20,075,000 港元增長 32.8% 至 26,652,000 港元。增長乃由於營業額增長所帶來的規模經濟所致，銷售及分銷成本僅佔二零一一年總營業額 5.1%（二零一零年：5.0%），較去年略微增加 0.1 百分點。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 35,010,000 港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 51,244,000 港元。全部行政開支對營業額的比率為 9.9%（二零一零年：8.8%），較去年上升 1.1 百分點。差額主要來自有關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的日常營運所產生的其他專業費用、薪資及本集團行政及管理人員津貼。

年內，本集團償還銀行借款淨額 42,636,000 港元。由於人民幣升值及利率上調，二零一一年融資成本只由二零一零年的 4,900,000 港元輕微下降至二零一一年的 4,892,000 港元。

存貨分析

	二零一一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材料	11,836	9,563
在製品	66,201	30,647
製成品	7,992	423
	<u>86,029</u>	<u>40,633</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存貨結餘 86,029,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633,000 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長 111.7%。存貨整體增長主要由於生產量大幅增長所致。二零一一年存貨週轉為 78.4 天，而二零一零年則為 52.9 天。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為 69,734,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667,000 港元）。貿易應收賬款下降主要是由於客戶準時付款，大部分貿易應收賬款指應收客戶款項。我們根據實際情況向客戶授出信貸期，介乎 30 日到 90 日不等。一般而言，不會向新客戶、短期客戶及營業額相對較小的客戶授出信貸。由於客戶大多數屬國際知名品牌擁有人，故本集團面對的拖欠風險相對較小。本集團二零一一年貿易應收賬款週轉率為 56.0 日（二零一零年：59.8 日）。

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貿易應付賬款結餘為 24,188,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16,000 港元）。貿易應付賬款主要與向供應商購買原材料有關，信貸期一般介乎 30 日至 60 日不等。本集團二零一一年貿易應收賬款週轉率為 31.8 日（二零一零年：31.5 日）。

流動資金、債項及資產抵押

我們計劃維持充足現金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不久將來在惠州的擴充計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自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598,000 港元大幅增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64,590,000 港元。流動資金改善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發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約 198,350,000 港元。

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 245,881,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793,000 港元），其中 43.0% 為港元、0.1% 為瑞士法郎、53.3% 為人民幣及 3.6% 為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未償還銀行借貸 96,838,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474,000 港元），其中 72% 為港元及 28% 為人民幣，全部借貸均以浮動利率計息。於該等未償還借貸之中，71,059,000 港元及 25,779,000 港元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分類為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根據銀行貸款協議之償還條款，27,102,000 港元為短期循環貸款、24,785,000 港元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及餘額 44,951,000 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部分銀行貸款已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為 42,464,000 港元的本集團若干資產作抵押。該等抵押資產包括東莞廠房所在地塊、東莞廠房的若干物業及兩份主要人員人壽保單存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銀行借貸原由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姚漢明先生作出個人無限額擔保，姚先生的無限額個人擔保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由相關銀行機構解除，並由本公司出具的企業擔保替代該個人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基於未償還借貸佔本集團總資產的百分比計算）為 0.16（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2）。

庫務

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之庫務政策。發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主要以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的獲認可金融機構。本集團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財務需求。

年內，本集團銷售額主要以港元列值，而本集團外幣銷售額則主要以美元及瑞士法郎列值，分別佔年內總營業額 5.1% 及 3.8%。本集團付款主要以人民幣列值。由於港元仍與美元掛鈎以及以瑞士法郎列值的銷售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所承受匯率波動風險有限。然而，由於本集團生產廠房位於中國內地，大部分勞工成本及生產費用以人民幣列值，故人民幣逐步升值可能對本集團整體生產成本及盈利能力構成影響。

年內，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且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尚未使用的對沖工具。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營運及日後新投資可能產生的所有匯率風險，並實施所需對沖安排，以適時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集團重組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股份發售新籌集款項約 198,350,000 港元。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詳情	計劃金額 港元	已動用金額 港元	未動用金額 港元
為發展湖鎮廠房融資	49,587,500	2,815,000	46,772,500
為東風村廠房及湖鎮廠房購買 設備及機器及擴充現有設施 的產能	128,927,500	15,034,000	113,893,500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 般公司用途	19,835,000	19,835,000	-
總額	<u>198,350,000</u>	<u>37,684,000</u>	<u>160,666,000</u>

所得款項淨額的餘款以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金融機構。

資本承擔

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 24,539,000 港元，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有關。該等資本承擔將主要以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述的由本公司提供予其全資附屬公司的企業擔保外，本集團並未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數目約為 3,542 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 3,100 名)。年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 151,601,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93,993,000 港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各職級人員提供。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其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前景

由於歐洲金融危機已蔓延至發展中國家及其他高收入國家，加上主要發展中國家如中國及印度等呈現增長放緩跡象，故全球經濟增長預計仍然低迷。儘管如此，中國及亞洲奢侈品市場似乎並未受全球經濟下滑的影響。為迎接該等挑戰，本集團將持續實施嚴格成本優化措施，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為股東維持理想的回報，並已作好準備，預期於二零一二年繼續增長。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審慎監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以應付充滿挑戰之經濟環境。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519,470	398,606
已售商品成本		<u>(294,870)</u>	<u>(227,936)</u>
毛利		224,600	170,670
其他收入		5,618	4,05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65	(1,254)
銷售及分銷成本		(26,652)	(20,075)
行政開支		(51,244)	(35,010)
上市費用		(13,484)	(5,240)
融資成本	4	<u>(4,892)</u>	<u>(4,900)</u>
除稅前溢利	5	136,011	108,246
稅項	6	<u>(23,126)</u>	<u>(17,267)</u>
年度溢利		112,885	90,979
其他全面收入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9,270</u>	<u>4,254</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22,155</u>	<u>95,233</u>
每股盈利 - 基本	7	<u>26.2 港仙</u>	<u>24.3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6,241	94,580
預付租賃款項		7,130	6,970
土地使用權按金		22,369	18,687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1,638	7,443
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5,396	5,682
		<u>202,774</u>	<u>133,362</u>
流動資產			
存貨		86,029	40,6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85,929	97,608
應收一個關連方款項		-	5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5,881	61,793
		<u>417,839</u>	<u>200,57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59,154	56,119
應付股息		15,000	1,200
應付稅項		8,036	1,125
銀行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71,059	139,474
融資租賃承擔		-	56
		<u>153,249</u>	<u>197,974</u>
流動資產淨值		<u>264,590</u>	<u>2,5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67,364</u>	<u>135,96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25,779	-
		<u>441,585</u>	<u>135,9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0,000	1
儲備		391,585	135,959
		<u>441,585</u>	<u>135,96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 Ming Fung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已於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精鋼產品。

於籌備本公司股份首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時，現時組成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各公司已進行集團重組（「集團重組」），以優化集團架構。進行集團重組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重組」一節詳述。集團重組後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並在集團重組前後，為整體控制而非暫時性，受同一控制方控制，並已在招股章程中披露。因此，本集團根據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 5 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述原則一致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根據猶如現行集團架構已存續多年的基準編製。已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集團架構於該日期一直存在。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在聯交所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於二零 零九年經修訂)	二零一零年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 會*) - 詮釋第 14 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 會*) - 詮釋第 19 號	以權益工具償清金融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於本年度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及第 9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強制生效日期 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聯合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 會) - 詮釋第 20 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¹ 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有關綜合賬目、共同安排及披露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有關綜合賬目、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一套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內容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2 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載有控制權之新定義，包括三個部分：(a)對被投資方可行使之權力，(b)對投資於被投資方所帶來之各種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之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已增設全面性指引，以處理各種複雜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為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總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之披露規定較目前準則之規定更為廣泛。

該等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等準則可獲准提早應用，惟須同時提早應用全部該等五項準則。

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五項準則將就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該等五項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的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入部分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業務為專注於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為單一申報分部。此申報分部是以按照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所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為基準確認，且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成員組成的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按產品（包括錶帶、時尚飾物及配件及其他產品）及客戶所在地區（包括瑞士、香港及其他歐洲與亞洲國家）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營運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用作評核各產品及客戶所在地區的表現。首席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年度業績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單一申報分部的分析資料。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營業額指本集團於年內向對外客戶銷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代價公平值。

按產品劃分的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錶帶	425,202	308,008
時尚飾物	55,255	69,500
配件及其他產品	39,013	21,098
	<u>519,470</u>	<u>398,606</u>

來自外部客戶，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本集團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瑞士	371,334	284,568
香港	86,136	69,832
其他歐洲及亞洲國家	62,000	44,206
	<u>519,470</u>	<u>398,606</u>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營業總額 10% 以上的客戶(除註明外)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311,300	218,682
客戶B ¹	56,814	50,673
客戶C ²	34,151 ³	41,724

附註：

¹ 來自錶帶銷售的營業額

² 來自時尚飾物及配件銷售的營業額

³ 並未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0%以上的相關收入。

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金額為 193,298,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27,312,000 港元）。

4.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的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付的銀行借貸	4,883	4,877
- 融資租賃	9	23
	<u>4,892</u>	<u>4,900</u>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4,678	1,451
其他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735	5,143
其他僱員成本	137,188	87,399
	<u>151,601</u>	<u>93,993</u>
核數師酬金	1,200	1,774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281,817	218,226
折舊	8,734	6,515
預付租賃款項	160	153
承租物業有關的經營租賃租金	3,515	627

6. 稅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4,435	11,098
去年撥備不足	12	-
	<u>14,447</u>	<u>11,098</u>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8,679	6,169
	<u>23,126</u>	<u>17,267</u>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是按本年度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計算。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63號《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中國的集團實體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調低至25%。

儘管如此，根據中國舊有企業所得稅制度下的東莞市國家稅務局批准，本集團的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的兩年可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的三年則按減半的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免稅期」）。根據國法[2007]第39號，於新企業所得稅法生效日期前已開始享有免稅期的中國企業可繼續享有餘下免稅期。於新企業所得稅法生效日期前尚未開始享有免稅期的中國企業，則視作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已開始享用有關稅務優惠。

7. 每股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及年內已發行 431,352,459 股（二零一零年：375,000,000 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本集團重組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按面值資本化發行本公司 374,999,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普通股已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本公司附屬公司榮田管理有限公司（「榮田」）於集團重組前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 8,8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 港仙及 3 港仙，總額分別為 10,000,000 港元及 15,0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 港仙，總額為 30,000,000 港元。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69,734	89,667
應收票據	3,017	-
預付款項及按金	3,713	3,324
預付租賃款項	164	156
增值稅應收賬款	6,589	2,846
其他	2,712	1,615
	<u>85,929</u>	<u>97,608</u>

客戶主要以賒賬方式付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 30 日至 90 日內由客戶支付。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在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 至 30 日	56,901	46,182
31 日至 60 日	10,733	42,866
61 日至 90 日	1,327	446
超過 90 日	773	173
	<u>69,734</u>	<u>89,667</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於報告日期的賬齡為 30 日內。

於釐定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監控自授出信貸起直至報告日期有關貿易應收賬款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董事認為，貿易應收賬款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信貸質素良好。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為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總賬面值為 9,652,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41,839,000 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認為該等款項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不超過 60 日	9,107	41,666
61 日至 90 日	485	-
超過 90 日	60	173
	<u>9,652</u>	<u>41,839</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4,188	27,116
工資及福利應付款項	12,891	16,807
應付中介代理佣金及其他款項	10,962	8,33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6,415	2,651
其他	4,698	1,207
	<u>59,154</u>	<u>56,119</u>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為介乎 30 日至 90 日不等。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賬齡		
0 至 30 日	9,427	9,177
31 日至 60 日	9,975	10,112
61 日至 90 日	2,912	4,133
超過 90 日	1,874	3,694
	<u>24,188</u>	<u>27,116</u>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上市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作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自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日直至本公告日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上市日以來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A.2.1

根據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位須分開，並不可由同一人擔任。自上市日至本公告日期內，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位並未分開。姚漢明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負責監管本集團之運作。董事會將定期開會商討影響本集團運作之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兩者之間權利與職權之平衡且提供了穩健一致的領導權，確保本集團的有效運作。

變更薪酬委員會主席

為遵守即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姚漢明先生(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但仍留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而黃龍德教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業績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

本集團業績的初步公佈

初步公佈所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該等報表之相關附註的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

師行核實為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審計委聘準則所進行的應聘服務，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一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閣樓會議廳六舉行。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一）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轉讓。

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合共30,000,000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向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惟須待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最後批准，方可作實。

為釐定股東獲派的末期股息，股東名冊亦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日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轉讓。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全年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winox.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按上市規則要求載列所需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候送呈本公司的股東及於上述網站供下載。

承董事會命
姚漢明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a) 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漢明先生、羅惠萍女士及周錦榮先生；(b) 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歐偉明先生；以及 (c)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馬蔚華先生、溫嘉旋先生及黃龍德教授。